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China) Limited

###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2)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摘要

- 銷售收益總額<sup>(1)</sup>增加約**10.5%**至約人民幣**2,049.6**百萬元
- 同店銷售<sup>(2)</sup>增長增至約**7.6%**
- 營業額增加約**11.5%**至約人民幣**1,279.6**百萬元
- 經營利潤增加約**88.6%**至約人民幣**261.0**百萬元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淨利潤增加約**42.6%**至約人民幣**200.1**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10**元
- 擬派末期股息約為人民幣**10.3**百萬元或每股人民幣**0.0041**元

附註：

1. 銷售收益總額指本集團百貨店的直接銷售收入與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的總和。
2. 同店指於整段比較期間內一直經營的店舖。

## I.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終期業績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的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II.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279,619	1,148,030
其他經營收入	4	181,400	85,448
其他淨收入	4	1,387	187
存貨採購及變動	5 (c)	(872,969)	(812,712)
員工成本	5 (b)	(98,482)	(87,619)
折舊	5 (c)	(31,204)	(34,798)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5 (c)	(108,476)	(90,153)
其他開支		(90,309)	(70,042)
經營利潤		260,966	138,341
融資收入		8,204	37,729
融資成本		(1,704)	(1,238)
淨融資收入		6,500	36,491
除稅前利潤	5	267,466	174,832
所得稅開支	6	(67,384)	(34,52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利潤		200,082	140,304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8		
— 基本		0.10	0.07
— 攤薄		0.10	0.07

## II.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200,082	140,304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93</u>	<u>-</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u>200,175</u></u>	<u><u>140,304</u></u>

### III.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978	193,375
遞延稅項資產		36,243	30,850
		<u>269,221</u>	<u>224,22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5,538	177,4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51,587	413,110
持作買賣投資		–	151
持至到期日投資		85,093	–
已抵押存款		–	136,5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5,974	317,914
		<u>2,188,192</u>	<u>1,045,118</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893,569	842,824
計息借貸		–	132,032
應付所得稅		30,757	32,266
		<u>924,326</u>	<u>1,007,12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263,866</u>	<u>37,99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533,087</u>	<u>262,221</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043	–
		<u>2,043</u>	<u>–</u>
<b>資產淨值</b>		<u>1,531,044</u>	<u>262,221</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14,318	107,380
儲備		1,316,726	154,841
<b>總權益</b>		<u>1,531,044</u>	<u>262,221</u>

## IV.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8年1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2010年11月17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百貨店。

###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詞彙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董事認為，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於中國經營及管理百貨店。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直接銷售、專營銷售佣金及租金收入。各主要類別的收入金額已確認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直接銷售		1,014,400	945,651
專營銷售佣金		219,886	172,502
租金收入	(i)	45,333	29,877
		<u>1,279,619</u>	<u>1,148,030</u>

(i) 出租商店的租金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分租租金收入	39,080	24,439
或然租金收入	6,253	5,438
	<u>45,333</u>	<u>29,877</u>

#### 4. 其他經營收入及其他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經營收入		
廣告及推廣收入	167,284	77,360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3,488	7,675
其他	628	413
	<u>181,400</u>	<u>85,448</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淨收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虧損)	14	(162)
其他	1,373	349
	<u>1,387</u>	<u>187</u>

####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

##### (a) 淨融資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的淨收益	(155)	(32,727)
利息收入	<u>(8,049)</u>	<u>(5,002)</u>
融資收入	(8,204)	(37,729)
利息開支	<u>1,704</u>	<u>1,238</u>
融資成本	<u>1,704</u>	<u>1,238</u>
淨融資收入	<u>(6,500)</u>	<u>(36,491)</u>

##### (b)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和其他福利	94,322	83,679
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u>4,160</u>	<u>3,940</u>
	<u>98,482</u>	<u>87,619</u>

(c) 其他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採購及變動	872,969	812,712
折舊	31,204	34,798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108,476	90,153
匯兌虧損淨額	5,954	111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533	173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開支</b>		
年內撥備	70,734	39,125
<b>遞延稅項開支</b>		
暫時差額的出現及撥回	(3,350)	(4,597)

- (i)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法規，本集團無須繳交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 (ii) 由於位於香港的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須繳交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為有關附屬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公司派發股息無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 (iii) 深圳歲寶百貨有限公司（「歲寶（深圳）」）及深圳歲寶連鎖商業發展有限公司（「歲寶連鎖」）根據廣東省經濟特區法規可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經1980年8月26日舉行第五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15次會議批准執行）。
- (iv) 於2007年3月16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全體會議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稅法」），新企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新企稅法及其相關法規（乃於2007年12月頒佈），於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起，適用於歲寶百貨（深圳）及歲寶連鎖的所得稅稅率分別為18%、20%、22%、24%及25%。
- (v) 長沙市歲寶百貨有限公司、長沙歲寶服裝有限公司、深圳市歲寶明星貿易有限公司、深圳市象之選貿易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卓貿易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昱之象貿易有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

## 7.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u>40,000</u>	<u>280,627</u>
報告期後擬派股息每股人民幣0.0041元（2009年：無）	<u>10,250</u>	<u>—</u>

根據於2009年3月31日及2009年8月28日舉行的有關董事會會議上所通過的決議案，人民幣10,627,000元及人民幣270,000,000元的股息分別宣派予歲寶連鎖及歲寶（深圳）當時的權益股東。該等股息已分別於2009年8月20日及2009年10月28日全數派付。

根據於2010年6月17日及2010年9月1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分別向其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該等股息經已全數派付。

於報告日期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日期尚未確認為負債。

## 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00,082,000元（2009年：人民幣140,304,000元）及被視作於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1,952,054,795股（2009年：1,875,000,000股）計算，計算方法如下：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0年 股份數目
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	1
重組時發行股份	99,999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1,874,900,000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的影響	<u>77,054,795</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952,054,795</u>

兩個年度均無具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相同。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107	4,50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480	34,389
應收有關連人士款項	—	374,214
	<u>151,587</u>	<u>413,110</u>

除於2010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2,781,000元（2009年：人民幣14,923,000元）的物業租賃按金外，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向個別消費者的零售銷售通常以現金或扣賬卡或信用卡結算。本集團訂有一項政策，向其企業客戶給予介乎零至60天的信貸期，惟須視乎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其信用程度及付款記錄而定。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u>4,107</u>	<u>4,507</u>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客戶預付款	389,859	352,53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8,054	280,750
應付租金	86,959	73,241
其他應付稅項	49,213	61,337
遞延收入	24,834	24,974
應計工資及薪金	12,888	12,298
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	5,480	2,9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282	34,785
	<u>893,569</u>	<u>842,824</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20,866	215,857
三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44,244	49,229
一年以上	12,944	15,664
	<u>278,054</u>	<u>280,750</u>

## V.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及業務回顧

於2010年，中國的經濟從2008年下半年全球進入經濟蕭條後持續回溫，錄得國內生產總值（「**GDP**」）約人民幣397,983億元，同比增長約10.3%。城鎮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為人民幣19,109元，同比增長約11.3%。本年度消費品的零售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136,918億元，同比增長約18.5%，增長幅度高於零售業。撇除通脹影響後，實質中國國內消費自2009年經濟復蘇起按年增長約14.8%。有關增長是由於中國推行積極的財政政策及擴張性貨幣措施，因而改善中國的就業情況、刺激消費者支出及帶動內需所致。因此，零售業及本集團能從中國經濟蓬勃發展及消費者日益強大的消費能力中獲得裨益。

隨著經濟復蘇及國內消費者消費能力加強，加上本集團持續業務擴張，本集團的銷售收益總額錄得約10.5%的穩步增長，約達人民幣2,049.6百萬元，而同店銷售增長約為7.6%。營業額增加約11.5%至約人民幣1,279.6百萬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增長約42.6%至約人民幣200.1百萬元。

### 擴充商店

於2010年，本集團加強鞏固其於深圳的市場地位，開設兩家位於寶安區總建築樓面面積（「**建築面積**」）約為49,950平方米的新百貨店，即於2010年8月開業的沙井店及於2010年12月開業的民治店。該兩家新店不僅與現有商店的特性相同，提供廣泛的超市貨品、日用品、化妝品、衣服及服裝、床上用品、運動服、文具及電子及家電產品，更增添全新的消閒設施如立體影院及更多餐飲營辦商。民治店尤其別具特色，以台式美食廣場作主題，及配備德國進口長達四米的Vermaport商標購物手推車傳送系統，更設有本集團首家24小時便利店，為顧客提供嶄新的購物體驗。

連同沙井店及民治店，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共有13家百貨店，包括11家位於深圳，一家位於汕尾及一家位於長沙。13家百貨店的總建築面積約為208,684平方米，按年增長約31.5%。

### VIP計劃升級

於2010年內，本集團透過服務、促銷及市場活動提升集團的VIP客戶計劃，以鞏固客戶的忠實程度及吸引新會員。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500,000名VIP客戶，而來自此等VIP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銷售收益總額約66.5%。

## 首設24小時便利店

本集團現正開拓便利店經營模式，並於2010年11月在民治店側開設首家24小時便利店作試業營運。董事相信此模式的複製能力強大，可將其現有零售業態多元化發展，並有助本集團的品牌進一步滲透深圳。

## 新上市

本公司已於2010年11月17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將按照本公司於2010年11月5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披露的方式動用上市所得款項，以鞏固其於中國零售業的翹楚地位。

## 未來計劃及前景

展望將來，董事相信百貨店零售業務將從中國經濟的迅速增長及內需升勢中獲得裨益。本集團亦將致力加強鞏固其於深圳的市場領導地位，並進軍周邊地區。

## 新店開設計劃

本集團以鞏固其領導地位為目標，於2012年或之前開設八至九家新店，令總建築面積增加至約400,000平方米。基於扎根深圳的發展，本集團擬開拓深圳更多地區，同時於廣州、東莞、汕尾等周邊地區及其他二、三線地區以至長沙擴充業務，從而將其地區覆蓋伸延至全中國。

本集團已選定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兩處的購物熱點，由集團營運及管理的總建築面積約為72,800平方米，並已於2010年11月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相關的租賃協議。預計兩店將於2011年開業。

集團現在亦考慮在深圳收購一座物業，作為2013年開設新店之用。

基於成功的營業經驗，本集團將繼續依循其混合「一站式消費」的經營模式，為客戶提供一應俱全的商品及服務，營運便捷舒適的「一站式」購物環境。除發展其核心的混合經營模式外，本集團亦將探討各零售業態多元發展的可行性，藉以更高速度和有效地發揮業務潛力。本集團已於其民治店開設一家24小時便利店，而其中一家於2011年開業的虎門店將以購物中心的業態經營。

## 品牌提升及裝修計劃

為加深客戶對品牌的認識及增添購物體驗，本集團將透過對現有商店進行裝修以求致力推廣品牌。自2011年起，首期裝修計劃將主要集中於翻新現有商店的外牆及配套設施。待首期工程順利竣工後，本集團將展開品牌重塑評估及執行措施。

## 資訊科技系統升級及提升

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擴展，本公司將實行新的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客戶關係管理(CRM)系統、銷售點(POS)系統及供應鏈管理系統。透過此等系統升級，實行未來計劃的準確程度將經過多層分析而提高，與此同時，資訊科技系統自動化將加強保安及提高營運效率，包括改善存貨管理及存貨週轉情況。系統提升亦成就兼容網上購物元素的可能性，從而增加客流。

本集團已展開升級程序，預計第一階段將於2011年完成。待資訊科技系統完成升級及提升後，相信本集團的整體營運效率及管理監控將見完善，繼而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 設立大型的現代化深圳配送中心及員工培訓基地

為加強本集團的配送能力及服務，本集團計劃建設一座建築面積約為53,500平方米的全新深圳配送中心及一座建築面積約為1,500平方米的員工培訓中心，並預計於2012年底或之前啟動運作。新配送中心將配備更尖端的設施，可縮短交貨時間及加強存貨控制及管理，從而提升營運效率及降低成本。新員工培訓基地將促進員工全方位培訓、提高工作效率及提升服務質素。

## 開發自家貼牌產品

鑒於直接銷售的營業額佔大部分比重，本集團將致力開發自家貼牌品牌以提高盈利能力。於2010年首次推出自家貼牌品牌後，本集團將擴大自家貼牌品牌產品類型、增加產品種類及舉辦市場活動，以增加其市場份額及優化產品組合。

## 潛在併購機會

除上述要點外，本集團亦將不斷物色潛在收購機會，以進一步擴大其於中國的據點，並探索合適的投資機會，為現有業務締造協同效益。

## VI. 財務回顧

### 銷售收益總額

本集團的銷售收益總額（指本集團百貨店的直接銷售收入與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的總和）增長至約人民幣2,049.6百萬元，較2009年約人民幣1,854.7百萬元增加約10.5%。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同店銷售增長約7.6%，並計入2009年開業的龍珠店的全年銷售額及新設的沙井店及民治店的銷售額。

與2009年錄得約2.1%的負增長相比，2010年同店銷售增長至約7.6%。同店銷售顯著改善，主要是由於景田店、明星店及紅寶店於商店鄰近的築路工程竣工後銷售表現好轉，以及由於聚福店及龍崗店周邊住戶客流增加帶動兩店銷售強勁所致。

直接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014.4百萬元，而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035.2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收益總額約49.5%及50.5%。

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按本集團管理的主要商品分類劃分的銷售收益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電子及家電產品	255.4	12.5	223.8	12.1
衣服、服裝及床上用品	500.7	24.4	462.4	24.9
兒童用品	65.3	3.2	59.5	3.2
體育用品及文具	63.9	3.1	64.2	3.5
飲食品	854.5	41.7	767.9	41.4
日用品及化妝品	309.8	15.1	276.9	14.9
	<u>2,049.6</u>	<u>100.0</u>	<u>1,854.7</u>	<u>100.0</u>

###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279.6百萬元，較2009年約人民幣1,148.0百萬元增加約11.5%。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直接銷售及專營銷售的營業額均見增長所致。

直接銷售由2009年約人民幣945.7百萬元增加約7.3%至2010年約人民幣1,01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0年開設兩家新店、聚福店及龍崗店因周邊住戶客流增加帶動銷售表現改善及計入龍珠店全年銷售業績所致。直接銷售於2010年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約為79.3%，而2009年則約為82.4%。

專營銷售佣金由2009年約人民幣172.5百萬元增加約27.5%至2010年約人民幣21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實行卓有成效的促銷策略令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增加、專營產品售價增加及佣金費率提高所致。專營銷售佣金約為21.2%，而2009年則約為19.0%。專營銷售佣金於2010年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約為17.2%，而2009年則約為15.0%。

租金收入由2009年約人民幣29.9百萬元增加約51.7%至2010年約人民幣4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龍珠店的分租租金收入增加及出租面積增加所致。租金收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約為3.5%，而2009年則約為2.6%。

####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2009年約人民幣85.4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12.3%至2010年約人民幣18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加強促銷節目及活動賺取額外廣告及促銷收入，以及信用卡手續費收費模式改變所致。

#### *其他淨收入*

其他淨收入由2009年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約641.7%至2010年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供應商違反合約條款而獲發的賠償增加所致。

#### *存貨採購及變動*

於2010年，存貨採購及變動金額約為人民幣873.0百萬元，較2009年約人民幣812.7百萬元增加約7.4%，與直接銷售營業額增長的幅度相符。按於直接銷售營業額所佔百分比計，存貨採購及變動於2010年約佔86.1%，而2009年則約佔85.9%。

####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2009年約人民幣87.6百萬元增加約12.4%至2010年約人民幣9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新開業的沙井店及民治店招聘新僱員所致。

## 折舊

折舊由2009年約人民幣34.8百萬元減少約10.3%至2010年約人民幣3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現有的物業、廠房設備的折舊因已於過往年度確認而減少，以及本集團於2009年8月出售舊配送中心所致。

##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2百萬元增加約20.3%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8.5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沙井店及民治店訂立了經營租約，以及景田店的租金開支增加所致。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公用事業開支、廣告、市場推廣、促銷及相關開支、其他稅項開支、銀行收費及維修開支）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0.0百萬元增加約28.9%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0年的門店數目增加所致。

## 經營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8.3百萬元增加約88.6%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他經營收入增加及佣金費率較其他類型產品為高的時裝及衣服專營銷售增加所致。

##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7百萬元減少約78.3%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0年持作買賣投資淨收益大幅減少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約37.6%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未償還銀行借貸已付利息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67.4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5百萬元增加約95.2%。適用於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25.2%，此乃由於適用於深圳的企業所得稅率由20%調升至22%。此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須就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0.3百萬元增加約42.6%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0.1百萬元，與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預測利潤相若。

## VII. 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向於2011年5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冊的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041元。假設擬派末期股息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派發，則本公司將於2010年以現金派付末期股息人民幣0.0041元，佔由上市日期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可供分派利潤約30%。末期股息將以港元派付，而有關金額乃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截至2011年5月20日人民幣兌港元的中間匯率計算。

## VIII.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736.0百萬元，較於200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17.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18.1百萬元，主要來自股份於2010年11月首次公開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港元及人民幣）以短期存款持有存放於香港境內銀行以收取利息收入，及存放於中國境內銀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銀行借貸（2009年：人民幣132.0百萬元）。有關減少乃因年內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 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263.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25.9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增至約人民幣1,53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68.8百萬元。有關增加來自所得款項淨額。

## 資產抵押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予任何銀行或放款人。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而本公司以港元派付股息，使本集團承受港元兌人民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6.0百萬元。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外幣借貸或以其他方法對沖其外匯風險。

## 僱員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總人數為2,763名。薪金、花紅及福利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 或然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IX.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10年11月17日，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集團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13.4百萬港元（已扣減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直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動用任何所得款項淨額，而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董事擬按招股章程內所述的方式應用所得款項淨額。

## X.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XI.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由上市日期起直至2010年12月31日止，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 XII.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由上市日期起直至2010年12月31日止，董事已符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 **XIII.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XIV.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終期業績**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本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律和法規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楊祥波

香港，2011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楊祥波先生及楊筱妹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晉琳女士、陳峰亮先生及江宏開先生。